

文件編號：PU-101B0-D-0702-2021012601

管理單位：綜合業務組

版次：01

頁數：1/1

文件名稱：碩、博士班學生轉系(所)申請書

20210126 增

機密等級：內部限閱

紀錄編號：101B0- 年 月 日-

靜宜大學 碩、博士班學生轉系(所)申請書

學生資料			
學系(所)	_____系(所)____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班		
身份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職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職專班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僑、陸、外國學生		
學生本人簽名	學號		
手機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	
擬申請轉入學系(所)	_____系(所)____年級		
申請轉系(所)原因			
辦理程序			
※請先經綜合業務組審核通過後，再【依序】辦理程序※			
綜合業務組	經查，申請人符合申請資格。 簽章：_____ 日期：_____		
現就讀系(所)主任	簽章：_____ 日期：_____		
擬轉入系(所)主任	簽章：_____ 日期：_____		
擬轉入系(所)秘書	收取本申請書，及其他書面資料。 簽章：_____ 日期：_____		

※注意事項：

1. 修業滿二學期者，方可轉入二年級，修業滿四學期者，方可轉入三年級。
2. 申請轉系(所)者，應填具本申請書，學生資料各項欄位資料應確實填寫不得空白。
3. 本申請書應於轉系(所)受理期間內，依序完成程序，並連同「書面審查資料」交予擬轉入系(所)秘書。
4. 擬申請轉入系(所)訂有考(口)試者，同學務必與該系(所)確認考(口)試時間及地點，並如期應試。